



2021 年新增校外实训基地

校外实训基地合作协议书

甲方：河北津西集团钢铁有限公司津西教育培训中心

乙方：迁西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

根据中职院校对人才培养工作要求，为认真落实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，积极推行订单培养，探索工学交替、任务驱动、项目导向、顶岗实习等有利于增强学生能力的教学模式，建立学院与企业共同开展员工培训，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的“产、学、研”相结合的长效机制，甲乙双方本着互相支持，互相合作和互惠互利的原则，共建良好的校企合作关系，经双方充分协商，就加强协作和校外实训实习基地建设问题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总则

甲方所属迁西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计算机应用 专业根据教学计划和实训实习教学大纲的要求，在不影响乙方正常经营的前提下，派遣师生到乙方实训实习。乙方根据甲方实训实习的内容和项目、课题给予及时安排，并派专业技术人员作为实训实习辅导老师参与实训实习教学，以保证实训实习教学任务顺利完成。为此，甲乙双方组成实训实习教学工作领导小组（组长由担任），负责实训实习教学组织、管理和协调工作。

二、责任与义务

（一）甲方

1、充分发挥甲方的资源优势，与乙方合作开展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；



效果与质量；

5、根据学生的综合表现和素质，优先聘用甲方优秀毕业生就业；

6、乙方的专业技术人员（实训辅导老师）有义务指导师生遵守有关安全生产操作规程，并监督师生规范地操作或使用乙方的工作设施；

7、乙方应为甲方实习实训师生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措施；

8、在迁西县域以外的乙方应妥善安排甲方师生的食宿、交通等条件。

三、合作时间

1、合作时间为三年，2021年3月10日至2024年3月9日止；

2、合作期满如果决定续合作，则另行协议。

四、实训实习费用

由甲、乙双方经协商后另附协议共同遵守。

五、其它方面

1、其它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解决；

2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甲方：（公章）

代表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乙方：（公章）

代表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